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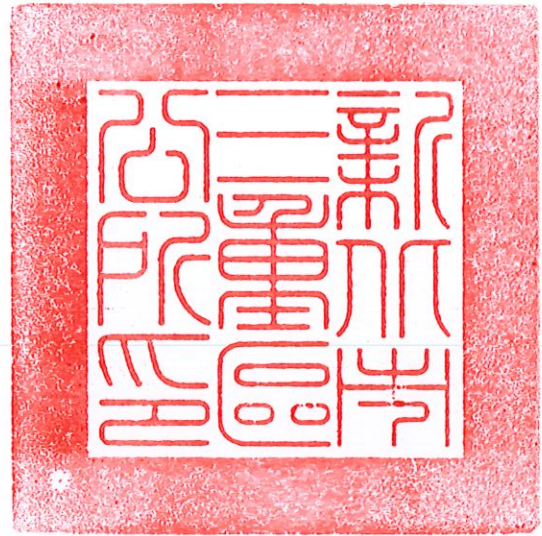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三重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重民字第1142189876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民眾楊大俊君（身分證字號：A11110****，籍設：新北市三重區慈生里6鄰三和路四段○○○巷○○○號○樓），於114年10月24日上午1時34分，因敗血性休克往生於新北市立聯合醫院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0月31日新北社助字第1142188913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期間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王坤南